

水利部司局函

农水函〔2015〕68号

水利部农村水利司关于严格执行上报数据厅(局) 领导审签制度的通知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水利(水务)厅(局),各计划单列市水利(水务)局,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水利局:

10月份以来,经过上下共同努力,农村水利项目建设进度明显加快,成效显著。为确保完成年度目标任务,根据2015年第9次中央水利建设投资计划执行月调度视频会商会部署,从11月20日起,2015年度农村水利项目实行旬报和半月调度制度。为保证各地数据的真实性、准确性,请各地严格落实数据逐级审核制,上报农水司的进度数据需经厅(局)领导审核签字确认。对未经厅(局)领导签字确认的,将视为无效数据,进度数据将使用最近一次领导签字上报数据。同时,请各地加强厅(局)相关处室之间沟通协调,做到不同渠道上报水利部的项目进度数据准确一致。

(此页无正文)



2015年11月16日